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2 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三、《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 四、《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五、《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计划的报告》
- 六、《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390,294,584 股为基数，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219,514,729 元人民币。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390,294,58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878,058,917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268,353,501 股。

- 七、《关于 2018 年度对外投资预算的议案》

为了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需要，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类业务的资金需求，2018 年度对外投资预算共计人民币 40 亿元。

- 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九、《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18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将向金融机构申请对2018年度的授信额度进行调整、转期，总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1334.79亿元，其中：人民币1238.99亿元、美元14.48亿元，欧元0.55亿元。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一、《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十二、《关于2018年度聘用境内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8年度将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境内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420万元人民币，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授权管理层作相应调整。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三、《关于与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在未来三年内，随着公司经营结构调整的深化和业务合作范围的拓展，我司及下属单位将与中交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在日常经营中继续发生业务方面的关联交易，预计2018年度关联交易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2019年度关联交易额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2020年度关联交易额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

由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张鸿文董事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四、《关于对荷兰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ZPMC Netherlands Coperatie U.A.（以下简称“荷兰子公司”）为我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支持荷兰子公司下属英国公司在当地业务的开展，合理控制运营成本，对荷兰子公司增资英镑30万元，用于其下属英国公司购买办公楼。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十五、《关于Petrofac铺管船合同纠纷和解方案的议案》

2014年1月公司公告与Petrofac Limited(以下简称“Petrofac”)签署《铺管船建造及销售合同》，为其设计、建造一艘深水起重铺管船。2015年10月9日，Petrofac发出合同终止通知函，双方进入仲裁程序。2017年起，双方本着友好协商，为共同解决争议，化解风险，不断进行和解尝试，经过数月谈判，最终达成和解方案：由我司以1.9亿美元收购Petrofac所采购的OFE设备，双方各自持有该深水起重铺管船90%和10%的权益，双方取消仲裁，不再互相索赔。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并在上述方案没有实质性变更的前提下授权管理层与Petrofac完成谈判并签署相关协议。

十六、《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

2017年，财政部修订了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前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及企业会计准则，对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1.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2.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

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也发表了同意意见。

十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厉先生（简历见附件）为董事会秘书，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上述议案一至六、十、十二、十三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

附件：

简 历

孙厉，1972 年生，男，EMBA 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经营部项目主管、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裁、董事。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